

百园社区周边零散小区升级改造项目施工招标

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百园社区周边零散小区升级改造项目**已由（湛江市赤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湛赤发改投审〔2022〕35号）批准建设，项目代码为2205-440802-04-01-697626，项目业主为湛江市赤坎区南桥街道办事处，建设资金来自（区财政统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盛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 项目名称：百园社区周边零散小区升级改造项目。
- (2) 建设地点：湛江市赤坎区南桥街道百园社区周边零散小区。
- (3) 建设内容：该项目属于完善类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建筑面积约 243000 平方米，项目占地面积约 22.5 亩。主要对小区内道路、雨水排水工程、废水排水工程、宿舍楼首层外墙装饰工程、室外景观绿化、三线整治、消防设施、文体设施改造等。
- (4) 招标控制价：17352643.25 元
- (5) 招标工期：365 日历天。
- (6)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 (7) 招标范围：本项目招标文件、工程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级别资质，营业执照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

3.2 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须持有注册在投标企业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开标之日起未在其它在

建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根据粤建市函【2011】218号文，广东省外企业所委任的项目负责人须为一级注册建造师）。

3.3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4 本项目须制作：

本项目只须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无需使用CA数字证书制作、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 ① 投标单位存在公司更名或其他情况，未及时在广州交易中心系统进行单位信息更新而导致无法识别投标登记信息的，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② 投标登记时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拟投入本项目相关人员应为投标人在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在库人员，如因投标人企业或拟投入人员不在库内而无法投标登记时，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招标投标程序安排及要求

4.1 本次招标实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投标登记，（操作流程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时间内完成网上投标登记手续，逾期将无法登记。

4.2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北京时间，下同）。

4.3 答疑提问截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通过：（邮箱）提出 邮箱地址：275886816@qq.com。

4.4 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发布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统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发布（内容在门户网站发布后将视作已告知所有投标人）。

4.5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纸质投标文件提交地址：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学术报告厅（中心本部）开标室（具体时间及地点安排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交易活动安排（网址：<http://www.gzggzy.cn>）

4.6 开标：

开标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学术报告厅（中心本部）开标室

4.7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查看并下载招标文件以及项目有关资料。

5.2 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时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文件工本费300元（由招标代理机构开具收据，售后不退）。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发布的为准。招标人的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一律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发布。

7. 异议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和第六十条，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或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异

议。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湛江市赤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名投诉，电话：(0759) 3587665。（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具体要求依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消失。

8. 本招标公告未尽事宜，执行本工程的招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湛江市赤坎区南桥街道办事处

地址：湛江市赤坎区康顺路 21 号

联系人：李主任

电话：18028436690

电子邮件：nqjdb@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盛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雷州市水店开发区西湖五横路段金春楼 201 房 02 房

联系人：陈宏阳

电话：13822543316

电子邮件：275886816@qq.com

2022 年 月 日